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復興北路369號7樓之5
台北辦事處：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88號8樓
電話：(02)2696 1234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8
(七)關係人交易	58~62
(八)質押之資產	6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2~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其 他	6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3~64、65~7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4、77~78
3.大陸投資資訊	64、79
(十四)部門資訊	6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0~8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在查核報告上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貨退回及折讓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品牌資訊產品，收入認列時點因與客戶交易條件不同而異，接近資產負債表日之收入可能有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此外，依商業慣例估列之銷貨折讓與退貨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及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收入認列於正確時點與否及銷貨折讓與退回之估計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選取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商品銷售交易，測試銷貨是否認列於正確期間；測試有關折讓及退貨之估計方法及計算，包括評估管理階層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所使用假設之合理性；檢視實際支付折讓或退回金額之情形，以評估管理階層估列應計折讓或退回金額之合理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係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市場競爭激烈致產品價格變動較快，另產品及所備零組件亦可能過時不符市場需求而產生呆滯情形，因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且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存貨之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之會計政策處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庫齡變化情形及測試存貨是否分類於適當庫齡區間；執行存貨淨變現價值測試以評估跌價損失認列之合理性。

三、投資子公司所含之商譽之減損評估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商譽之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三)；商譽減損損失之認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因以前年度收購子公司而產生商譽，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係包含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依規定，商譽應於每年或有減損跡象時需執行減損測試。由於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時需仰賴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及各項關鍵假設之主觀判斷及估計，其具複雜度及高度不確性，因此，商譽之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辨認現金產生單位，並考量資產是否適當歸屬於各現金產生單位；評估宏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衡量可回收金額所使用之評價方式及其主要假設（主係預計營收成長率及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過去所作預測之合理性及針對前述重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此外，本會計師另委託內部專家評估加權平均資金成本之設算及其假設之合理性及評估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非金融資產(含商譽)減損之政策及其他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惠貞



會計師：

唐慈杰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日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廿五))	\$ 14,176,410	11	23,536,375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廿五))	1,036,508	1	517,062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廿五))	59,326	-	51,755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廿五))	4,516,293	3	3,745,174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廿五)及七)	22,587,062	17	14,240,875	1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廿五))	401,885	-	555,61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五)及七)	850,786	1	1,168,238	1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2,649	-	136,987	-
130X	存貨(附註六(六))	12,406,061	10	9,077,380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9,972	-	376,664	-
	流動資產合計	<u>56,336,952</u>	<u>43</u>	<u>53,406,125</u>	<u>4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廿五))	70,340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廿五))	2,757,771	3	2,053,437	2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七)(廿五))	165,326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67,276,895	52	74,254,478	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1,396,807	1	1,470,937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	1,302,018	1	1,314,19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320,315	-	552,9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39,469	-	15,900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2,431	-	228,68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廿五)及八)	166,469	-	174,35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3,677,841</u>	<u>57</u>	<u>80,064,959</u>	<u>60</u>
	資產總計	<u>\$ 130,014,793</u>	<u>100</u>	<u>133,471,084</u>	<u>100</u>

(續次頁)

董事長：黃少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俊聖



胡競英



會計主管：龍惠施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12.31		104.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廿五)(廿六))	\$ -	-	1,80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廿五))	-	-	175,138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廿五)(廿六))	44,215,338	34	34,283,848	2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廿五)(廿六)及七)	135,603	-	76,579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廿二)(廿五)(廿六))	19,552,565	15	18,689,002	1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廿五)(廿六)及七)	125,063	-	219,13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四))	695,494	1	625,107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7,341	-	195,970	-
232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廿五)(廿六))	-	-	5,966,431	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廿五)(廿六))	6,000,000	5	1,80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	22,845	-	2,377,373	2
流動負債合計	70,814,249	55	66,208,583	5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568,188	-	564,33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	957,961	1	845,431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26,149	1	1,409,770	1
負債總計	72,340,398	56	67,618,353	51
權益(附註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30,807,328	24	30,854,428	23
3200 資本公積	34,743,105	26	36,232,755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190	-	93,166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06,709	1	838,498	1
3351 累積盈餘(待彌補虧損)	(4,900,296)	(4)	520,235	-
3400 其他權益	(1,512,785)	(1)	228,505	-
3500 庫藏股票	(2,914,856)	(2)	(2,914,856)	(2)
權益總計	57,674,395	44	65,852,731	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0,014,793	100	133,471,084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少華



經理人：陳俊聖



胡競英



會計主管：龍惠施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 175,496,371	100	196,086,9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四)及七)	168,574,782	96	187,687,155	96
營業毛利	6,921,589	4	8,399,781	4
59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利益	58,999	-	56,619	-
已實現營業毛利	6,980,588	4	8,456,400	4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十一)(十四)(十五)(十六)(十八)(十九)(廿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598,714	2	3,491,812	2
6200 管理費用	859,091	-	895,457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65,526	1	1,797,859	1
	6,023,331	3	6,185,128	3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十五)(廿三))	96,034	-	96,326	-
營業淨利	1,053,291	1	2,367,59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四)及七)	176,162	-	226,17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廿四))	34,401	-	193,67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廿四))	(125,305)	-	(289,169)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5,869,390)	(4)	(1,827,113)	(1)
7675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十一))	(149,641)	-	-	-
	(5,933,773)	(4)	(1,696,437)	(1)
7900 稅前淨利(損)	(4,880,482)	(3)	671,161	-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七))	19,814	-	67,481	-
本期淨利(損)	(4,900,296)	(3)	603,680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六)(十七)(十八))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6,564)	-	(75,54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0,467	-	(29,69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216	-	12,842	-
	(12,881)	-	(92,3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附註六(十七)(十八))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498,780)	(1)	252,981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739,256	-	(853,67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7,539	-	(136,682)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53	-	623	-
	(1,741,632)	(1)	(736,756)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54,513)	(1)	(829,147)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654,809)	(4)	(225,467)	
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1.62)		0.2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1.62)		0.2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少華



經理人：陳俊聖



胡競英



會計主管：龍惠施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數量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待彌補虧損)	合計			
股本									
普通股									
股本	27,965,678				903,649	903,649	28,015	(3,186,038)	60,627,5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3,166		838,498	(93,166)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838,498)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現金增資			(4,662)						(4,662)
- 庫藏股註銷	3,000,000		2,400,000						5,400,000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100,000)		(115,752)		(55,430)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11,250)		11,250					271,182	
- 本期淨利			(156,477)						55,26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03,680	603,680	(92,391)		603,680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03,680	603,680	(92,391)		(829,147)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854,428	93,166	36,232,755	838,498	520,235	1,451,899	(64,376)	(2,914,856)	65,852,7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2,024			(52,024)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68,211	(468,211)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9,743)						(19,743)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註銷	(47,100)		(1,517,007)						(1,517,007)
-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47,100						
- 本期淨利					(4,900,296)	(4,900,296)			13,22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881)		(1,754,51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00,296)	(4,900,296)	(12,881)		(4,900,296)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0,807,328	145,190	34,743,105	1,306,709	(4,900,296)	(3,448,397)	(77,257)	(2,914,856)	57,674,395

註：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酬勞分別為12,500千元及15,640千元、員工酬勞分別為0千元及28,200千元，已分別於各該期間之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黃少華



經理人：陳俊聖 胡競英



會計主管：龍惠施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880,482)	671,16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21,426	169,256
攤銷費用	86,641	152,318
利息費用	125,305	289,169
利息收入	(58,105)	(68,212)
股利收入	(118,057)	(157,96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3,223	55,267
應付公司債匯率影響數	-	(103,63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匯率影響數	11,597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5,869,390	1,827,1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779)	(23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	(24,107)
其他投資利益	(11,160)	(75,61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9,641	-
已實現銷貨利益	(58,999)	(56,619)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益	-	(446,42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130,119	1,560,3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衍生金融工具	(638,664)	263,973
應收票據及帳款	(771,119)	1,051,025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8,346,186)	5,562,049
存貨	(3,348,946)	1,604,385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30,411	514,1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2,874,504)	8,995,5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9,931,490	(11,541,909)
應付款項－關係人	(35,047)	(36,334)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498,671)	1,818,960
負債準備	70,387	(371,24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388)	(10,3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445,771	(10,140,8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428,733)	(1,145,2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179,096)	1,086,197
收取之利息	28,964	68,485
支付之所得稅	(10,257)	(24,44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60,389)	1,130,237

(續次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黃少華



經理人：陳俊聖



胡競英



會計主管：龍惠施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承前頁)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8,14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3,751	83,55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	(286,903)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1,532,000)	(1,894,0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7,718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38,7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932)	(26,0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494	1,687
應收關係人代墊款減少	330,323	67,908
取得無形資產	(561)	(52,92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313	44,643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42,380	26,668
收取之股利	305,622	428,9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6,795)	(1,232,7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800,000)	1,800,000
贖回應付公司債	(6,000,000)	(3,677,046)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800,000)	(5,400,000)
現金增資	-	5,400,0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1,540,501)	-
支付之利息	(72,280)	(108,90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12,781)	(1,985,9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359,965)	(2,088,4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536,375	25,624,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176,410	23,536,375

董事長：黃少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俊聖 胡競英



會計主管：龍惠施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五年八月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透過間接持股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十五日收購美國個人電腦品牌廠商Gateway, Inc.(含eMachines品牌)，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十四日收購歐洲地區個人電腦品牌廠商Packard Bell B.V.，以發展多品牌營運策略；另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一日收購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跨足智慧型手機市場。此外，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取得方正科技(股)公司及其所屬子公司之中國PC業務、經營團隊及通路，以擴展大陸市場；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二日收購iGware Inc.以架構獨特的宏碁雲端(AcerCloud)系統，並藉由宏碁雲端系統提升Acer品牌定位，增加品牌價值，並轉型成為軟硬體及服務並兼之企業。本公司主要業務係於全球各地銷售上述自有品牌資訊產品，提供電子資訊服務，及發展自建雲(Build Your Own Cloud, BYOC)雲端平台之相關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第十五號業經金管會通過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之修正(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2016.4.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之收入」	<p>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p> <p>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p>
2013.11.19 2014.7.2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p>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附註四(十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不予重新換算。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處分部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之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外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擁有可選擇轉換為股本之權利，惟依發行條件非以固定金額轉換為固定數量之股份。於原始認列時，以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公允價值金額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與嵌入式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之差額，列報於應付公司債。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本公司所發行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包含嵌入公司債之買回權)，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應付公司債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買回權及賣回權按公允價值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無須重新衡量。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本公司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衍生性金融工具，除被指定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亦歸類為此種金融負債。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匯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本公司指定部分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關係、風險管理目的及對不同避險交易之策略。此外，本公司於避險開始時即持續以書面記錄避險工具是否能高度有效抵銷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1)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資產或負債因所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為損益。

(2)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於資產負債表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個體。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

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聯合控制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個體財務報告。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帳面金額則依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予以調整。此外，本公司亦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

取得成本超過於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中。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將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之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本公司自喪失對關聯企業重大影響之日起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本公司因處分而減少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但該投資仍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則應將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比例重分類為損益。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關聯企業或合資發行之新股，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或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依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比例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係作為投資帳面金額之減少。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金額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處理新收購之子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收購子公司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費用。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資產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資產資本化要件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改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土地則無須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依其重大組成部分)：主建物，30~50年；空調系統，10年；其餘房屋附屬設備，20年；電腦及通訊設備，3~5年；其他設備，3~10年。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則推延調整。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使用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按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及借款資本化成本。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改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二)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商 譽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包含於無形資產，商譽原始認列之衡量請參閱附註四(廿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商譽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商譽不予攤銷，而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商標權

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具確定耐用年限之商標權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商標權以成本減累計減損列示，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於報導日評估是否有新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3.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攤銷數認列於損益：專利權，4~15年；外購軟體，1~3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1.商 譽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已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任何減損損失應立即於綜合損益表直接認列為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有形及無形資產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已不存在或減少，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能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其他

其他準備包括訴訟賠償準備及環境保護準備等。當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之。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銷售商品或勞務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風險與報酬移轉時點視銷售協議個別條款而定。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延長保固收入予以遞延，並按合約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攤銷認列為收入。

2.勞務收入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4.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之折現值，減除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後之金額。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當期轉入其他權益項下。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給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認購價格且核准員工得認購股數之日。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廿一)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本公司依逐筆交易，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廿三)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如下：

(一)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估計)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演進等因素，可能引起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

(二)存貨之評價

因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三)投資子公司所含商譽之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改變均可能造成評估結果之重大差異。有關商譽減損評估，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之說明。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12.31</u>	<u>104.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62	626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5,611,313	13,404,878
定期存款	<u>8,564,435</u>	<u>10,130,871</u>
	<u>\$ 14,176,410</u>	<u>23,536,375</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12.31</u>	<u>104.12.31</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性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1,036,508	516,908
衍生性工具－外幣選擇權合約	<u>-</u>	<u>154</u>
	<u>\$ 1,036,508</u>	<u>517,062</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公司債投資轉換權(附註六(四))	<u>\$ 70,340</u>	<u>-</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衍生性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u>\$ -</u>	<u>(175,138)</u>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於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性工具明細如下：

1.遠期外匯合約

		<u>105.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u>	<u>期 期 間</u>
美金 626,000	美金/台幣	106/01	
美金 502,615	歐元/美金	106/01~106/05	
		<u>104.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別</u>	<u>到</u>	<u>期 期 間</u>
美金 548,000	美金/台幣	105/01~105/02	
美金 8,200	美金/人民幣	105/01	
美金 230,824	歐元/美金	105/01~105/07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外幣選擇權合約

	<u>104.12.31</u>	
歐元/美金	<u>合約金額(千元)</u>	<u>到 期 期 間</u>
	美金 31,700	105/01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5.12.31</u>	<u>104.12.31</u>
國內上市(櫃)股票	2,745,225	2,017,705
未上市(櫃)股票	71,872	87,487
	<u>\$ 2,817,097</u>	<u>2,105,192</u>
流 動	\$ 59,326	51,755
非 流 動	2,757,771	2,053,437
	<u>\$ 2,817,097</u>	<u>2,105,192</u>

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5.12.31</u>	<u>104.12.31</u>
應收票據	\$ 39,874	35,276
應收帳款	4,496,123	3,724,586
減：備抵呆帳	(19,704)	(14,688)
	4,516,293	3,745,17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587,062	14,240,875
	<u>\$ 27,103,355</u>	<u>17,986,049</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1~30天	\$ 259,704	222,707
逾期31~60天	44,298	106,984
逾期61~90天	74,248	7,653
逾期91天以上	23,635	27,914
	<u>\$ 401,885</u>	<u>365,258</u>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12.31</u>	<u>104.12.31</u>
逾期1~30天	\$ 189,867	7,326
逾期31~60天	73	-
逾期61~90天	-	-
逾期91天以上	93,042	93,042
	<u>\$ 282,982</u>	<u>100,368</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6,538	8,150	14,688
認列之減損損失	518	4,498	5,01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7,056	12,648	19,704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727	5,027	23,754
認列之減損損失	1,235	3,123	4,35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3,424)	-	(13,42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6,538	8,150	14,688

本公司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30天至9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款項備抵呆帳提列政策原則係分析個別客戶交易條件、歷史之付款記錄及其目前財務狀況、保險額度及已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等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認為未提列減損之逾期帳款回收性並無重大疑慮。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

	105.12.31	104.12.31
應收廣告補助款	\$ -	190,030
其他應收折讓款	334,602	233,231
其他	67,283	132,354
	\$ 401,885	555,615

上述其他應收款，本公司預計均可於一年以內收回，且經評估無需提列備抵呆帳。

(六)存 貨

	105.12.31	104.12.31
原料	\$ 11,248,128	7,406,526
製成品及商品	997,145	1,494,804
維修料件	98,256	111,240
在途存貨	62,532	64,810
	\$ 12,406,061	9,077,38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u>149,835,343</u>	<u>165,588,598</u>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 <u>1,290,614</u>	<u>(3,283,483)</u>

存貨回升利益係因部分於期初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原料價格回升或存貨已出售或使用，致評估需認列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因而減少所致。

本公司之存貨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105.12.31	104.12.31
公司債	\$ <u>165,326</u>	<u>-</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67,162,185	74,174,648
關聯企業	81,663	79,830
合資	<u>33,047</u>	<u>-</u>
	<u>\$ 67,276,895</u>	<u>74,254,478</u>

1. 子公司之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啟動新事業及核心事業組織調整，並於民國一〇五年第四季確定新組織架構及完成相關公司之設立作業，本公司據以重新定義現金產生單位。另，本公司依規定進行資產減損評估，因此認列投資子公司所含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損損失計6,214,603千元。
3. 關聯企業及合資

	105.12.31		104.12.31	
	持股 比例%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例%	帳面 金額
關聯企業：				
宏發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宏發)	19.39 %	6,945	19.39 %	6,599
Bluechip Infotech Pty Ltd.(Bluechip)	29.98 %	67,262	29.26 %	68,459
其他	-	7,456	-	4,772
合資企業：				
宏碁星風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星風)	50.00 %	<u>33,047</u>	-	<u>-</u>
		<u>\$ 114,710</u>		<u>79,830</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本期淨利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8,074	2,869
其他綜合損益	<u>(2,875)</u>	<u>(3,664)</u>
綜合損益總額	<u>\$ 5,199</u>	<u>(795)</u>

4.擔保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 建 築</u>	<u>電腦及 通訊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962,261	1,398,740	817,066	254,424	3,432,491
增添	-	2,652	5,685	10,595	18,932
處分	-	-	(108,253)	(5,484)	(113,73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482)	-	-	(482)
其他重分類	-	-	16,898	-	16,898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962,261</u>	<u>1,400,910</u>	<u>731,396</u>	<u>259,535</u>	<u>3,354,102</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30,965	1,473,477	805,281	250,371	3,560,094
增添	-	1,299	19,147	5,632	26,078
處分	-	-	(22,808)	(1,579)	(24,38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68,704)	(76,036)	-	-	(144,740)
其他重分類	-	-	15,446	-	15,446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62,261</u>	<u>1,398,740</u>	<u>817,066</u>	<u>254,424</u>	<u>3,432,491</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26,540	897,261	726,392	211,361	1,961,554
折舊	-	39,294	50,944	18,525	108,763
處分	-	-	(108,155)	(4,867)	(113,02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540</u>	<u>936,555</u>	<u>669,181</u>	<u>225,019</u>	<u>1,957,29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26,540	895,482	670,933	187,179	1,880,134
折舊	-	57,170	78,027	25,483	160,680
處分	-	-	(22,568)	(1,301)	(23,869)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55,391)	-	-	(55,39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540</u>	<u>897,261</u>	<u>726,392</u>	<u>211,361</u>	<u>1,961,554</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35,721</u>	<u>464,355</u>	<u>62,215</u>	<u>34,516</u>	<u>1,396,807</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35,721</u>	<u>501,479</u>	<u>90,674</u>	<u>43,063</u>	<u>1,470,937</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306,347	3,219,504	4,525,85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482	48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6,347</u>	<u>3,219,986</u>	<u>4,526,333</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238,582	3,143,468	4,382,050
處分	(939)	-	(93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68,704	76,036	144,74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306,347</u>	<u>3,219,504</u>	<u>4,525,851</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27,047	2,784,605	3,211,652
折舊	-	12,663	12,663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27,047</u>	<u>2,797,268</u>	<u>3,224,31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27,047	2,720,638	3,147,685
折舊	-	8,576	8,57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55,391	55,39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27,047</u>	<u>2,784,605</u>	<u>3,211,652</u>
帳面金額：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879,300</u>	<u>422,718</u>	<u>1,302,01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879,300</u>	<u>434,899</u>	<u>1,314,199</u>
公允價值：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1,594,239</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1,603,978</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同區域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或以獨立評價人員之評價為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並調整不動產座落地點交易頻繁性及建物本身特性等因素，或考量出租該不動產之使用價值決定之。前述使用價值係透過持續出租該不動產產生之未來淨現金流量予以折現決定，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之估計折現率分別為3.78%及4.51%。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商 譽	商標權	專利權	外購軟體	總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66,604	149,641	167,244	69,489	552,978
單獨取得	-	-	-	561	561
本期減少	-	-	-	(309)	(309)
本期重分類	-	-	-	3,367	3,367
本期攤銷	-	-	(50,282)	(36,359)	(86,641)
減損損失	-	(149,641)	-	-	(149,64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604</u>	<u>-</u>	<u>116,962</u>	<u>36,749</u>	<u>320,315</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66,604	7,489,298	1,360,680	738,921	9,755,503
累計攤銷及減損	-	(7,489,298)	(1,243,718)	(702,172)	(9,435,188)
淨額	<u>\$ 166,604</u>	<u>-</u>	<u>116,962</u>	<u>36,749</u>	<u>320,315</u>
民國104年1月1日					
成本	\$ 166,604	7,489,298	1,405,323	746,075	9,807,300
累計攤銷及減損	-	(7,339,657)	(1,137,352)	(663,547)	(9,140,556)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u>166,604</u>	<u>149,641</u>	<u>267,971</u>	<u>82,528</u>	<u>666,744</u>
單獨取得	-	-	-	52,920	52,920
本期減少	-	-	(20,536)	-	(20,536)
本期重分類	-	-	-	6,168	6,168
本期攤銷	-	-	(80,191)	(72,127)	(152,318)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66,604</u>	<u>149,641</u>	<u>167,244</u>	<u>69,489</u>	<u>552,978</u>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66,604	7,489,298	1,360,680	798,196	9,814,778
累計攤銷及減損	-	(7,339,657)	(1,193,436)	(728,707)	(9,261,800)
淨額	<u>\$ 166,604</u>	<u>149,641</u>	<u>167,244</u>	<u>69,489</u>	<u>552,97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第四季重新調整未來品牌產品之策略及資源之配置後，因預計未來Gateway及Packard Bell之相關商標僅運用於特定地區之交易與行銷活動，同時考量維護Gateway及Packard Bell之品牌所需負擔之相關費用後，折現後可產生之現金淨流入將十分有限，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認列Gateway及Packard Bell之商標權減損損失計149,641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減損損失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十二)短期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u>	<u>1,8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4,834,301</u>	<u>26,351,419</u>
利率區間	<u>-</u>	<u>1.25%</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

	105.12.31	104.12.31
台灣銀行聯貸案	\$ 6,000,000	-
花旗銀行聯貸案	-	1,800,00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	5,966,431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6,000,000)	(1,800,000)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5,966,431)
	\$ -	-

1.銀行借款

借款性質	債權人	借款額度	還款說明	105.12.31	104.12.31
信用借款	花旗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	甲項額度90億元，不得循環動用，五年期。	自民國103年11月起以每6個月一期，分5期攤還。於民國104年11月提前償還1,800,000千元。	\$ -	1,800,000
信用借款	台灣銀行等聯合授信銀行團	甲項額度60億元，得於首次動用日起12個月內分次動用，但不得循環動用，三年期。	自民國107年2月起以每3個月一期，分6期攤還。第1期至第5期各清償9億，第6期清償15億。	6,000,000	-
		乙項額度60億元，得分次動用，並循環動用，三年期。	各次動用時，依約定到期日一次清償。尚未動用此項授信額度。	-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000,000)	(1,800,000)
				\$ -	-
尚未使用額度				\$ 6,000,000	-
利率區間				1.80 %	1.59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與花旗銀行(聯貸管理銀行)等簽訂聯合貸款合約，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應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終了提出合併財務報告，並維持雙方約定之財務指標。依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四日合約增補條款約定，若合併公司於該年度十一月底前(半年度財務報告寬限期)，或次年六月底前(年度報告寬限期)向聯合授信銀行取得豁免同意書，寬限期間不視為違約情事，但倘若本公司未於前述期間內取得聯合銀行豁免者，仍構成違約情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財務指標未符合約定標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與臺灣銀行(聯貸管理銀行)等簽訂聯合貸款合約，依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應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每會計年度上半年及年度終了提出合併財務報告，並維持雙方約定之財務指標。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月三十一日之若干財務指標未符合約定標準，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一年後到期之借款6,000,000千元予以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項下。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日取得聯合授信銀行同意豁免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比率限制。

2. 國外可轉換公司債

變動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付公司債：		
期初餘額	\$ -	3,634,818
贖回	-	(3,622,969)
應付公司債折價及發行成本攤銷數(利息費用)	-	91,785
匯率影響數(兌換損失(利益))	-	(103,634)
期末餘額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賣回權及贖回權)：		
期初餘額	\$ -	522,499
贖回	-	(500,506)
賣回權及贖回權評價損失(利益)	-	(21,993)
期末餘額	\$ -	-

本公司為支應營業成長之購料所需，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分別發行五年期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300,000千元，及七年期第二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200,000千元，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A. 發行總額：美金300,000千元。
- B.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日至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十日。
- C. 票面利率：0%。
- D. 轉換規定：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後第41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九日止(最後贖回日)，轉換價格為新台幣100.59元，轉換匯率為新台幣31.83元兌換1美元。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增加，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E. 賣回權：

- a.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0.43%(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 b. 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時，債券持有人有權要求本公司以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0.43%(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 c. 若本公司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中所定義之控制權變動情事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F. 本公司之提前贖回權：

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時，本公司得按本債券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提前買回全部或部份之債券：

- a. 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後，如本公司普通股連續20個營業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依當時市場匯率換算為美元之收盤價格，達本債券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除以轉換比率所得價格之130%或以上時；
- b. 當超過90%之本債券已被贖回、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銷時；
- c. 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需支付額外之稅賦或費用時。

G. 到期本金之償還：

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到期時本公司將按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0.43%(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將債券贖回。

(2) 第二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A. 發行總額：美金200,000千元。
- B. 發行期間：七年，自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日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日。
- C. 票面利率：0%。
- D. 轉換規定：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後第41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發行之普通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九月十四日止(最後贖回日)，轉換價格為新台幣103.50元，轉換匯率為新台幣31.83元兌換1美元。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增加，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

E. 賣回權：

- a.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五年之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2.5%(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 b. 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終止上市時，債券持有人要求本公司以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2.5%(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c.若本公司發生本債券受託契約中所定義之控制權變動情事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F.本公司之提前贖回權：

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時，本公司得按本債券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提前買回全部或部分之債券：

- a.於本債券發行屆滿三年後，如本公司普通股連續20個營業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依當時市場匯率換算為美元之收盤價格，達本債券適用之提前贖回金額除以轉換比率所得價格之130%或以上時；
- b.當超過90%之本債券已被贖回、行使轉換權、買回並註銷時；
- c.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需支付額外之稅賦或費用時。

G.到期本金之償還：

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到期時本公司將按本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2.5%(按半年計算)之收益率將債券贖回。

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因公司債持有人要求本公司贖回公司債及本公司主動於公開市場買回公司債合計美金105,200千元，產生公司債贖回利益446,429千元(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3.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變動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付公司債：		
期初餘額	\$ 5,966,431	5,880,437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利息費用)	33,569	85,994
贖回	(6,000,000)	-
期末餘額	\$ -	5,966,431
	105.12.31	104.12.31
認列為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六(十八))	\$ -	261,0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發行三年期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6,000,000千元，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發行總額：6,000,000千元
- (2)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四日至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四日。
- (3)票面利率：0%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轉換規定：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
止，依相關法令及受託契約之規定，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本債券轉換為本公司
發行之普通股。轉換價格為新台幣24.97元，續後遇到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增加
，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

(5)本公司之提前贖回權：

當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或部份之債
券：

A.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
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
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

B.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
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

(6)到期本金之償還：

除已被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到期時本公司將依債券面
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贖回已到期之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價款計
6,000,000千元。

(十四)負債準備

	保 固	訴訟賠償 準 備	環境保護 準 備	合 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378,223	198,397	48,487	625,107
新增	219,864	225,953	45,071	490,888
沖銷及迴轉	(187,786)	(175,075)	(34,318)	(397,179)
匯率影響數	-	(23,322)	-	(23,322)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10,301</u>	<u>225,953</u>	<u>59,240</u>	<u>695,494</u>
流 動	\$ 410,301	225,953	59,240	695,494
非流動	-	-	-	-
	<u>\$ 410,301</u>	<u>225,953</u>	<u>59,240</u>	<u>695,494</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05,257	513,832	77,266	996,355
新增	127,630	-	45,097	172,727
沖銷及迴轉	(154,664)	(298,325)	(73,876)	(526,865)
匯率影響數	-	(17,110)	-	(17,11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78,223</u>	<u>198,397</u>	<u>48,487</u>	<u>625,107</u>
流 動	\$ 378,223	198,397	48,487	625,107
非流動	-	-	-	-
	<u>\$ 378,223</u>	<u>198,397</u>	<u>48,487</u>	<u>625,107</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保固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按仍處於保固維修期間內之數量、該等產品歷史維修率及單位維修成本估計之。本公司持續檢視該估計基礎並於適當時予以修正之。

2. 訴訟賠償準備

訴訟賠償準備係針對很有可能對本公司產生不利結果且損失金額可合理估計之未決訟案所估列。

3. 環境保護準備

環境保護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時，按歷史經驗估計未來可能支付之電子產品回收成本。

(十五) 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及倉庫。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57,789	54,946
一年至五年	122,228	23,211
	\$ 180,017	78,157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77,663千元及83,155千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

2.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一年內	\$ 78,972	35,313
一年至五年	79,488	26,945
五年以上	1,932	-
	\$ 160,392	62,258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83,538千元及83,387千元。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維護及保養費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者	\$ 27,276	29,154
未產生租金收入者	61,679	71,352
	\$ 88,955	100,506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調節如下：

	105.12.31	104.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92,418	929,68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3,692)	(431,278)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負債)	\$ 618,726	498,405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本公司另依「營利事業設置職工退休基金保管運用及分配辦法」規定設置職工退休基金，以定期或活期存款專戶存儲於指定之金融機構，該職工退休基金之運用與本公司完全分離，該基金之本息除支付職工之退休金及離職金以外不得以任何名義支用。

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及職工退休基金專戶餘額分別計273,692千元及431,278千元。其中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29,683	923,814
當期服務成本	17,666	19,406
利息成本	17,267	18,30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產生之精算損益	75,660	60,965
—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56,085	15,249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3,943)	(108,05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92,418	929,683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31,278	488,1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819)	673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3,943)	(108,058)
利息收入	8,005	9,915
雇主之提撥	43,171	40,64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3,692	431,278

(4) 資產上限影響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皆無確定福利計畫資產上限影響數。

(5)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列報為損(益)之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7,666	19,40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262	8,392
	\$ 26,928	27,798
營業費用	\$ 26,928	27,798

(6)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54,546)	20,995
本期認列	(136,564)	(75,541)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191,110)	(54,546)

(7)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5.12.31	104.12.31
折現率	1.375 %	1.875 %
未來薪資成長率	3.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33,000千元；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6.19年。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105.12.31		104.12.31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折現率	<u>\$ (28,672)</u>	<u>29,893</u>	<u>(30,184)</u>	<u>31,508</u>
未來薪資增加	<u>\$ 28,856</u>	<u>(27,839)</u>	<u>30,581</u>	<u>(29,460)</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90,120千元及94,69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七) 所得稅

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0,789	20,758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176	-
	<u>15,965</u>	<u>20,75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764,221)	(71,423)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之變動	768,070	118,146
	<u>3,849</u>	<u>46,723</u>
所得稅費用	<u>\$ 19,814</u>	<u>67,48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3,216	12,84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3	623
	<u>\$ 23,569</u>	<u>13,465</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損)	\$ (4,880,482)	671,161
依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829,682)	114,09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5,176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之變動	768,070	118,146
其他	76,250	(164,762)
	\$ 19,814	67,48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05.12.31	104.12.3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17,133	95,955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損失	2,741,033	1,935,217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2,062,296	2,158,204
	\$ 4,820,462	4,189,376

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及暫時性差異使用。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 100,784	民國一一一年度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利益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利益	\$ 4,241,957	4,378,941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之再衡量數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	\$ 3,058	12,842	15,9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3	23,216	23,56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411</u>	<u>36,058</u>	<u>39,46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058	12,842	15,90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058</u>	<u>12,842</u>	<u>15,90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依權益法認列 長期股權 投資收益	其他	合計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60,770	3,569	564,339
認列於損(益)	3,849	-	3,849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64,619</u>	<u>3,569</u>	<u>568,188</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14,047	1,134	515,181
認列於損(益)	46,723	-	46,72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435	2,435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60,770</u>	<u>3,569</u>	<u>564,339</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除民國一〇一年度尚未核定外，餘業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u>105.12.31</u>	<u>104.12.31</u>
	\$ (4,900,296)	520,235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21,486</u>	<u>1,918,373</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 %	20.48 %

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餘，其可扣抵稅額修正為原扣抵稅額之半數。另，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及總機構在中華民國境外之營利事業股東所獲配股利總額或盈餘總額之所含稅額屬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實際繳納之稅額，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該股利淨額或盈餘淨額之應扣繳稅額。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七日及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300,000千股，每股以18元溢價發行。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以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17,460千股，由於部分員工離職或退休或未達既得條件，故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分別收回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4,710千股及1,125千股，並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二日、八月十一日及一〇四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二十日、八月十八日及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流通在外分別計6,591千單位及6,833千單位，每單位存託憑證代表5股普通股，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5,000,000千元，每股10元，分為3,5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3,080,733千股及3,085,443千股，均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及部分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尚未既得，故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3,026,277	2,722,362
現金增資	-	300,000
限制型股票既得數	-	3,915
12月31日期末餘額	3,026,277	3,026,277

2.資本公積

	105.12.31	104.12.31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		
溢價發行新股	\$ 14,711,477	16,251,978
因合併發行新股取得他公司股權淨值之溢價	19,475,618	19,475,618
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現金股利	284,494	-
其他：		
員工認股權	90,000	90,000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而認列	143,269	163,012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261,00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8,247	(8,853)
	\$ 34,743,105	36,232,755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保留連同以前年度為未分配盈餘外，得派付股東股利；除依法令以公積分派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由於本公司所屬產業景氣與發展趨勢變化快速，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視當年度之盈餘狀況，兼顧整體環境，相關法令規定，公司長期發展計劃及穩健財務結構之前提，採行平衡股利政策，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至少佔當年度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

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另，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令規定，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市價如有回升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帳上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四日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經彌補註銷庫藏股及因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調整減少保留盈餘83,446千元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52,024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468,211千元後，已無盈餘可供發放，故不配發股利；惟股東會另通過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配發0.5元，計1,540,501千元(其中23,494千元係發放予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子公司)。另，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經彌補因註銷庫藏股及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所減少之保留盈餘，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93,166千元及特別盈餘公積838,498千元後，已無盈餘可供發放，故不配發股利。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至九月間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公司留才激勵配套措施而買回庫藏股共計10,000千股，買回總金額為271,182千元。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註銷庫藏股10,000千股，相關變更登記業已辦理完竣。

於各報導日，子公司AWI持有本公司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為執行海外子公司員工認股計畫之標的)，AWI(為維護股東權益)、跨世紀(為維護股東權益)及倚天(因合併換股)而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情形如下(單位：千股)：

	105.12.31		
	股數	帳面價值	市價
普通股股票	21,809	\$ 945,239	285,698
海外存託憑證	24,937	<u>1,969,617</u>	<u>321,980</u>
		<u>\$ 2,914,856</u>	<u>607,678</u>
	104.12.31		
	股數	帳面價值	市價
普通股股票	21,809	\$ 945,239	263,889
海外存託憑證	24,937	<u>1,969,617</u>	<u>280,356</u>
		<u>\$ 2,914,856</u>	<u>544,245</u>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庫藏股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另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1)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1,437,412	1,183,8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2,498,427)</u>	<u>253,604</u>
期末餘額	<u>\$ (1,061,015)</u>	<u>1,437,412</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1,104,565)	(114,205)
本公司產生：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	738,016	(818,43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1,240	(35,2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7,539	(136,682)
期末餘額	\$ (347,770)	(1,104,565)

(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64,376)	28,015
本期變動數(本公司產生)	(113,348)	(62,69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0,467	(29,692)
期末餘額	\$ (77,257)	(64,376)

(4)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39,966)	(251,710)
本期變動數	13,223	211,744
期末餘額	\$ (26,743)	(39,966)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八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二十六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17,460千股。獲配前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全職員工得以每股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三年及四年時仍在本公司任職，每年視該年度之公司整體績效指標及個人績效指標達成狀況分別既得所獲配之股份0%至25%。員工認購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在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於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自員工獲配後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委託信託保管機構行使之。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仍可參與配股配息。獲配限制權利股票之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數量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已發行數量	16,062	17,220
本期放棄	(4,647)	(1,158)
期末已發行數量	11,415	16,062
累計已既得數量	(3,915)	(3,915)
尚未既得數量	7,500	12,147

單位：千股

本公司以本公司普通股於給予日之收盤價24.15元估計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發行上述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13,223千元及55,267千元，帳列營業費用。

(二十)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4,900,296)	603,6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026,277	3,014,625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2)	0.20

2.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4,900,296)	603,68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026,277	3,014,62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15,487
員工酬勞之影響	-	2,33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 普通股影響數後)	3,026,277	3,032,44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2)	0.20

若本公司將可轉換公司債、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時產生反稀釋作用，則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 173,711,972	194,116,637
勞務收入	1,182,632	1,466,079
其他	601,767	504,220
	\$ 175,496,371	196,086,936

(廿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4%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0.8%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8,200千元及5,64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擬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費用。員工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配發數並無差異，並全數以現金發放；董事酬勞金額則因董事決議放棄領取，差異數5,640千元，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民國一〇五年度因產生營運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此外，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由董事會議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不論公司營業盈虧，由薪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議定支付之。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因不論營業盈虧皆需支付之董事酬勞分別為12,500千元及10,000千元。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附註六(十五))	\$ 96,034	96,326

(廿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0,955	68,212
公司債利息收入	17,150	-
股利收入	118,057	157,960
	\$ 176,162	226,172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151,297)	(345,84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利益(損失)	106,056	(60,1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779	23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	24,107
公司債買回利益	-	446,429
其他投資利益	11,160	75,615
其他	67,699	53,284
	\$ 34,401	193,673

3.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費用	\$ 33,569	177,779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91,736	111,390
	\$ 125,305	289,169

(廿五)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06,848	517,0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17,097	2,105,19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176,410	23,536,375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帳款 (含關係人)	28,356,026	19,709,90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65,326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469	174,350
	\$ 46,788,176	46,042,881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金融負債

	105.12.31	104.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175,138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80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350,941	34,360,42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109,199	17,353,339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	5,966,43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	6,000,000	1,800,000
	\$ 68,460,140	61,455,335

2.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詳列於下表者外，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105.12.31		104.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帳面 金額	公允 價值
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 具投資	\$ 165,326	169,262	-	-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	5,966,431	5,976,600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所屬層級如下：

	105.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169,262	-	169,262
	104.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應付公司債 \$	-	5,976,600	-	5,976,600

上述第二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採用二元樹評價模型評價；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多因子評價模型評價。

3.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105.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1,036,508	-	1,036,508
公司債投資轉換權	-	70,340	-	70,340
	\$ -	1,106,848	-	1,106,8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745,225	-	-	2,745,225
非上市(櫃)股票	-	-	71,872	71,872
	\$ 2,745,225	-	71,872	2,817,097
104.12.31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516,908	-	516,908
外幣選擇權合約	-	154	-	154
	\$ -	517,062	-	517,0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017,705	-	-	2,017,705
未上市(櫃)股票	-	-	87,487	87,487
	\$ 2,017,705	-	87,487	2,105,1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175,138)	-	(175,138)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2)第三級之變動明細表(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87,487	171,598
總利益損失：		
認列於損益	1,24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496	(33,100)
本期減少	(27,351)	(51,011)
12月31日餘額	\$ 71,872	87,487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分別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損)益」。其中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 10,496	27,383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如上市(櫃)公司股票。
- B.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做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相近，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遠期外匯合約及選擇權合約係以評價方法就合約個別之到期日分別計算評估其公平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a)	(b)	(c)=(a)-(b)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e)=(c)-(d)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38,741,710	34,225,417	4,516,293	-	-	4,516,293
105.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a)	(b)	(c)=(a)-(b)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e)=(c)-(d)
應付票據及帳款	\$ 78,440,755	34,225,417	44,215,338	-	-	44,215,338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a)	(b)	(c)=(a)-(b)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c)-(d)
應收票據及帳款 淨額	\$ 33,954,277	30,209,103	3,745,174	-	-	3,745,174

104.12.31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 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 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金 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 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a)	(b)	(c)=(a)-(b)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e)=(c)-(d)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4,492,951	30,209,103	34,283,848	-	-	34,283,848

(廿六)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業務活動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該等風險之政策及程序及量化揭露。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對財務活動進行監督及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扮演監督角色，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工具交易、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本公司存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由於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透過各國子公司及各地區通路商行銷自有品牌資訊產品，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30,834,301千元及26,351,419千元。

下表為本公司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包括估計利息，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 6,026,955	6,026,955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4,350,941	44,346,858	1,361	2,72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8,109,199	16,183,576	1,925,509	114
	<u>\$ 68,487,095</u>	<u>66,557,389</u>	<u>1,926,870</u>	<u>2,836</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43,647,493	43,647,493	-	-
流 入	(44,826,170)	(44,826,170)	-	-
	<u>\$ (1,178,677)</u>	<u>(1,178,677)</u>	<u>-</u>	<u>-</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浮動利率)	\$ 1,800,000	1,800,000	-	-
應付公司債(固定利率)	6,000,000	6,000,000	-	-
長期借款(浮動利率)	1,810,703	1,810,703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4,360,427	34,360,427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353,339	15,930,524	1,422,566	249
	<u>\$ 61,324,469</u>	<u>59,901,654</u>	<u>1,422,566</u>	<u>249</u>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53,698,626	53,698,626	-	-
流 入	(54,099,853)	(54,099,853)	-	-
	<u>\$ (401,227)</u>	<u>(401,227)</u>	<u>-</u>	<u>-</u>
外幣選擇權合約－總額交割：				
流 出	\$ 1,048,192	1,048,192	-	-
流 入	(1,077,489)	(1,077,489)	-	-
	<u>\$ (29,297)</u>	<u>(29,297)</u>	<u>-</u>	<u>-</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其運用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採用避險操作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之幣別主係美元及歐元。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原則上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預期未來十二個月內及當期發生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外幣部位之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之暴險及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他應收(付)款(含關係人)及可轉換公司債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本公司於報導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價值及敏感分析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歐元	\$ 182,057	33.9478	6,180,435	1 %	61,804
美元	996,817	32.2790	32,176,256	1 %	321,763
<u>金融負債</u>					
歐元	1,226	33.9478	41,620	1 %	416
美元	1,733,777	32.2790	55,964,588	1 %	559,646
10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u>金融資產</u>					
歐元	\$ 5,731	35.9163	205,836	1 %	2,058
美元	1,172,016	33.0660	38,753,881	1 %	387,539
<u>金融負債</u>					
歐元	23	35.9163	826	1 %	8
美元	1,471,922	33.0660	48,670,573	1 %	486,706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由於本公司外幣貨幣性項目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皆採浮動利率基礎，並未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之情形。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或增加60,000千元及36,00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利率借款所致。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變動風險。本公司以公允價值基礎進行管理並積極監控投資績效，另持有非上市櫃公司權益證券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5%，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金額將分別增加/減少140,855千元及105,260千元。

(廿七)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報導日之權益比率如下：

權益總額	<u>105.12.31</u> \$ 57,674,395	<u>104.12.31</u> 65,852,731
資產總額	<u>\$ 130,014,793</u>	<u>133,471,084</u>
權益比率	<u>44.36 %</u>	<u>49.34 %</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因民國一〇五年度產生營運虧損，致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比率較前期下降。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Acer Greater China (B.V.I.) Corp. (AGC)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Market Services Limited (AMS)	香港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Far East) Limited (AFE)	香港	100.00 %	100.00 %
宏碁信息技術開發(上海)有限公司 (ARD)	中國	-	100.00 %
宏碁訊息(中山)有限公司 (AIZS)	中國	100.00 %	100.00 %
北京宏碁訊息有限公司 (BJAI)	中國	100.00 %	100.00 %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ACCN)	中國	100.00 %	100.00 %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ACCQ)	中國	100.00 %	100.00 %
Acer European Holdings Limited (AEH)	賽普勒斯	100.00 %	100.00 %
Acer Europe B.V. (AHN)	荷蘭	100.00 %	100.00 %
Acer CIS Incorporated (ACR)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BSEC Incorporated (AUA)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M.E.) Limited (AME)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Africa (Proprietary) Limited (AAF)	南非	100.00 %	100.00 %
AGP Insurance (Guernsey) Limited (AGU)	英屬根西島	100.00 %	100.00 %
Acer Sales International SA (ASIN)	瑞士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France S.A.S.U. (ACF)	法國	100.00 %	100.00 %
Acer U.K. Limited (AUK)	英國	100.00 %	100.00 %
Acer Italy S.R.L. (AIT)	義大利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GmbH (ACG)	德國	100.00 %	100.00 %
Acer Austria GmbH (ACV)	奧地利	100.00 %	100.00 %
Acer Europe SA (AEG)	瑞士	100.00 %	100.00 %
Acer Czech Republic S.R.O. (ACZ)	捷克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Iberica, S.A. (AIB)	西班牙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Switzerland) AG (ASZ)	瑞士	100.00 %	100.00 %
Acer Slovakia s.r.o. (ASK)	斯洛伐克	100.00 %	100.00 %
Asplex Sp. z.o.o. (APX)	波蘭	100.00 %	100.00 %
Acer Marketing Services LLC (ARU)	俄羅斯	100.00 %	100.00 %
Acer Hella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of Marketing and Sales Services (AGR)	希臘	100.00 %	100.00 %
Acer Poland sp. z.o.o. (APL)	波蘭	100.00 %	100.00 %
Acer Bilisim Teknolojileri Limited Sirketi (ATR)	土耳其	100.00 %	100.00 %
Packard Bell B.V. (PBHO)	荷蘭	-	100.00 %
Acer Computer B.V. (ACH)	荷蘭	100.00 %	100.00 %
Sertec 360 SA (SER)	瑞士	100.00 %	-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Acer Computer Norway AS (ACN)	挪威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Finland Oy (AFN)	芬蘭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Sweden AB (ACW)	瑞典	100.00 %	100.00 %
Acer Denmark A/S (ACD)	丹麥	100.00 %	100.00 %
Boardwalk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Boardwalk)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c Mexico, S.A. de C.V. (AMEX)	墨西哥	99.95 %	99.92 %
Acer American Holdings Corp. (AAH)	美國	100.00 %	100.00 %
AGP Tecnologia em Informatica do Brasil Ltda. (ATB)	巴西	100.00 %	100.00 %
Aurion Tecnologia, S.A. de C.V. (Aurion)	墨西哥	99.95 %	99.92 %
Acer Cloud Technology Inc. (ACTI)	美國	100.00 %	100.00 %
Acer Cloud Technology (US), Inc. (ACTUS)	美國	100.00 %	-
Gateway, Inc. (GWI)	美國	100.00 %	100.00 %
Acer Latin America, Inc. (ALA)	美國	-	100.00 %
Acer America Corporation (AAC)	美國	100.00 %	99.99 %
Acer Service Corporation (ASC)	美國	100.00 %	100.00 %
Acer Holdings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AHI)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Co. Ltd. (ATH)	泰國	100.00 %	100.00 %
Acer Japan Corp. (AJC)	日本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Australia Pty. Limited (ACA)	澳洲	100.00 %	100.00 %
Acer Sales and Service SDN BHD (ASSB)	馬來西亞	100.00 %	100.00 %
Acer Asia Pacific Sdn Bhd (AAPH)	馬來西亞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Singapore) Pte. Ltd. (ACS)	新加坡	100.00 %	100.00 %
Acer Computer New Zealand Limited (ACNZ)	紐西蘭	100.00 %	100.00 %
PT. Acer Indonesia (AIN)	印尼	100.00 %	100.00 %
PT. Acer Manufacturing Indonesia (AMI)	印尼	100.00 %	100.00 %
Acer India Private Limited (AIL)	印度	100.00 %	100.00 %
Acer Vietnam Co., Ltd. (AVN)	越南	100.00 %	100.00 %
Acer Philippines, Inc. (APHI)	菲律賓	100.00 %	100.00 %
Highpoint Service Network Sdn Bhd (HSN)	馬來西亞	100.00 %	100.00 %
Servex (Malaysia) Sdn Bhd (SMA)	馬來西亞	100.00 %	100.00 %
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展碁)	台灣	99.79 %	99.79 %
香港展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WHI)	香港	99.79 %	99.79 %
好漾生活股份有限公司(好漾生活)	台灣	99.79 %	99.79 %
群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群碁)	台灣	100.00 %	100.00 %
龍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龍顯)	台灣	100.00 %	100.00 %
渴望園區服務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渴望服務)	台灣	100.00 %	100.00 %
Acer Worldwide Incorporated (AWI)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跨世紀投資有限公司(跨世紀投資)	台灣	100.00 %	100.00 %
Acer Digital Services (B.V.I.) Holding Corp. (ADSBH)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cer Digital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Corp. (ADSCC)	英屬開曼群島	100.00 %	100.00 %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名稱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5.12.31	104.12.31
Longwick Enterprises Inc. (LONG)	塞席爾	100.00 %	100.00 %
S. Excel. Co., Ltd. (SURE)	薩摩亞	100.00 %	100.00 %
Acer SoftCapital Incorporated (ASCBVI)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ASC Cayman, Limited (ASCCAM)	英屬開曼群島	100.00 %	100.00 %
倚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倚天資訊)	台灣	100.00 %	100.00 %
宏碁智聯網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智聯網)	台灣	100.00 %	-
宏碁雲端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雲端技術)	台灣	100.00 %	-
宏碁智醫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智醫)	台灣	100.00 %	-
宏碁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宏碁通信)	台灣	100.00 %	100.00 %
聯永基股份有限公司(聯永基)	台灣	100.00 %	100.00 %
安基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安基)	台灣	100.00 %	100.00 %
宏碁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資訊)	台灣	100.00 %	100.00 %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ACTCQ)	中國	100.00 %	100.00 %
愛普瑞股份有限公司(愛普瑞)	台灣	100.00 %	100.00 %
波寶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波寶)	台灣	100.00 %	-
鷹諾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鷹諾)	台灣	92.31 %	-
上海颯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XPLSH)	中國	100.00 %	-
TWP International Inc. (TWPBVI)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	100.00 %
第三波軟件(北京)有限公司(第三波北京)	中國	100.00 %	100.00 %
宏碁樂齡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宏碁樂齡)	台灣	100.00 %	-

SER原係採權益法評價之合資企業，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取得其全數股數，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164,434,785	184,415,375
關聯企業	-	108
合資	6,015	-
其他關係人	<u>953</u>	<u>118</u>
	<u>\$ 164,441,753</u>	<u>184,415,601</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之價格及交易條件無法比較。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734,280	325,564
關聯企業	-	2,910
	\$ 734,280	328,474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產品規格不同，與一般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3.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因關係人提供管理諮詢、系統維護及產品開發設計等服務等所產生之營業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子公司	\$ 492,155	550,329
營業費用	子公司	455,381	487,415
營業費用	關聯企業	3,000	2,910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8,125	15,417
		\$ 958,661	1,056,071

4.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餘額如下：

	105.12.31	104.12.31
子公司	\$ 813,366	891,102
利率	1.50%	1.75%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4,675千元及15,880千元。

5.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22,585,407	14,240,875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0	-
應收帳款	合資	1,645	-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30,692	277,130
其他應收款－融資	子公司	813,366	891,102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6	6
其他應收款	合資	6,713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9	-
		\$ 23,437,848	15,409,113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12.31	104.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35,603	73,523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3,05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125,063	218,74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394
其他流動負債(預收貨款)	子公司	-	2,044,405
		\$ 260,666	2,340,119

7. 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額度分別為23,547,431千元及22,048,076千元，實際動支金額分別為3,282,443千元及2,957,636千元。

(四)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1,362	118,425
退職後福利	3,096	20,852
股份基礎給付	2,688	14,836
	\$ 127,146	154,113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九)。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12.31	104.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銀行存款及定存單	投標押金及履約保證等	\$ 48,657	31,56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與Microsoft及IBM等公司簽訂軟體或專利授權合約，並已依相關合約約定履行。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不時接獲第三人主張專利侵權或要求專利授權之通知，儘管本公司並不預期其結果（個別或整體）對財務狀況或業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惟法律程序結果難以預料，因此爭議解決方案可能對本公司特定期間的經營成果或現金流量造成影響。

(三)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標案及合約等而產生之履約保證金額分別為52,778千元及332,803千元。

(四)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取得銀行授信額度而開立之擔保本票分別為43,104,191千元及47,223,843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528,171	2,528,171	-	2,671,971	2,671,971
勞健保費用	-	165,479	165,479	-	183,276	183,276
退休金費用	-	117,048	117,048	-	122,490	122,4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07,770	207,770	-	172,083	172,083
折舊費用	-	121,426	121,426	-	169,256	169,256
攤銷費用	-	86,641	86,641	-	152,318	152,31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18人及2,074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五。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大陸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八。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CCQ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95,491	813,366	813,366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1	GWI	AA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87,925	435,767	187,218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2	ALA	ATB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6,135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2	ALA	AA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19,828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3	AAH	AA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215,750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3	AAH	AA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72,182	1,872,182	1,872,182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4	ACTI	AA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692,000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5	AGU	AEG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825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5	AGU	AEG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825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5	AGU	AEG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825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5	AGU	AEG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825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6	PBHO	AEG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825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7	宏碁資訊	愛普瑞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7	宏碁資訊	波寶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5,000	5,000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8	群基	宏碁通信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0,000	-	-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9	BJAI	ACC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018	37,182	30,211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10	AIZS	ACC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25,098	209,151	209,151	0%~4%	2	-	營運週轉	-	無	-	6,258,792	31,293,960

(註一) 資金貸與性質：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二) 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105.9.30淨值)之50%為限，其中因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貸與總額以20%為限。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若屬本公司控股比例50%以上之企業，以不超過上述淨值之10%為限。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100%之子公司，於資金貸與他人時，其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限額按本公司之淨值適用上述規定。

(註三) 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二)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 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0	本公司	AJC	3	12,517,584	928,446	827,950	-	-	1.32%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TH	3	12,517,584	178,345	171,079	90	-	0.27%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er泛亞子公司	3	12,517,584	4,542,750	4,357,665	228,411	-	6.96%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GU	3	12,517,584	319,675	-	-	-	-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EG	3	12,517,584	201,777	190,063	190,063	-	0.30%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er泛歐子公司	3	12,517,584	4,374,500	4,196,270	289,113	-	6.70%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N/ACD/ACW/AFN	3	12,517,584	16,075	14,179	14,179	-	0.02%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TB	3	12,517,584	2,187,351	1,613,950	819,270	-	2.58%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er泛美子公司	3	12,517,584	5,720,500	5,487,430	236,410	-	8.77%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MEX	3	12,517,584	302,850	290,511	-	-	0.46%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er大中華子公司	3	12,517,584	1,850,750	1,775,345	30,487	-	2.84%	62,587,921	Y		Y
0	本公司	安碁	2	12,517,584	751,670	750,200	450,200	-	1.20%	62,587,921	Y		
0	本公司	宏碁資訊	3	12,517,584	800,000	800,000	-	-	1.28%	62,587,921	Y		
0	本公司	SMA	3	12,517,584	107,479	93,537	-	-	0.15%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A	3	12,517,584	362,181	347,856	347,856	-	0.56%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IL	3	12,517,584	1,364,423	1,330,626	665,555	-	2.13%	62,587,921	Y		
0	本公司	ACCN	3	12,517,584	1,317,280	1,252,351	-	-	2.00%	62,587,921	Y		Y
0	本公司	AME	3	12,517,584	48,419	48,419	10,809	-	0.08%	62,587,921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淨值(105.9.30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上述淨值20%為限。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鴻海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5	59,326	-	59,326	
本公司	佳世達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1,713	1,229,776	4.15%	1,229,776	
本公司	大聯大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60	165,695	0.25%	165,695	
本公司	緯創資通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721	1,290,428	1.95%	1,290,428	
本公司	亮發科技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0.06%	-	
本公司	智融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98	3,675	19.90%	3,675	
本公司	全球策略創投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505	46,084	19.35%	46,084	
本公司	龍一創投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59	21,787	19.94%	21,787	
本公司	Venture Power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	326	4.15%	326	
本公司	Starbreeze 可轉換公司債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165,326	-	165,326	
群基	緯創資通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309	307,122	0.46%	307,122	
群基	支付連國際資訊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2,600	126,000	14.82%	126,000	
ASCBVI	IDSCBVI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1,413	19.90%	1,413	
ASCBVI	ID5 Fund L.P.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0	267,003	19.39%	267,003	
ASCBVI	IP Cathay One, L.P.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442	37,853	8.00%	37,853	
ASCBVI	ID5 Annex I fund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5	24,470	19.15%	24,470	
ASCBVI	ATS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33	48,418	13.93%	48,418	
ASCBVI	Trutag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6	96,853	1.94%	96,853	
ASCBVI	Gorilla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	64,558	2.21%	64,558	
ASCBVI	Jibo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659	64,558	2.33%	64,558	
ASCBVI	Revolve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27	18,560	10.07%	18,560	
ASCBVI	Apptog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429	16,140	18.90%	16,140	
ASCBVI	GCR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	38,735	10.00%	38,735	
ASCBVI	Dragonfly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48,419	6.47%	48,419	
ASCBVI	KDH 可轉換票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	32,279	-	32,279	
ASCBVI	Revolve 可轉換票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	12,912	-	12,912	
AWI	宏碁股票	母子公司	庫藏股	12,730	522,237	0.41%	166,761	
AWI	宏碁GDR受益憑證	母子公司	庫藏股	4,987	1,969,617	0.81%	321,980	
跨世紀	中華開發金控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49	40,699	0.03%	40,699	
跨世紀	宏碁股票	母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4	62,536	0.15%	62,536	
倚天	鼎天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5	26,503	2.01%	26,503	

持有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倚天	宏碁股票	母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305	56,401	0.14%	56,401	
倚天	佳能聆普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4	2,931	7.89%	2,931	
展碁	安東貿易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67,227	10.00%	67,227	
ACTI	Physiosigns Inc., DE 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	258,232	12.50%	258,232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	金額(註一)
Boardwalk GWI	AMEX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二)	子公司	943,541	(510,800)	430,300	817,500	-	-	-	-	1,373,841	392,371
ACCN	AAC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二)	子公司	3,100	7,691,264	-	872,100	-	-	-	-	3,100	8,712,615
ACCN	招商銀行人民幣步步生 金保本理財計劃	其他金融資產	招商銀行	無	-	-	2,920,000	14,329,437	2,920,000	14,345,370	14,329,437	16,248 (註三)	-	-
ACCN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月 得盈16030000期	其他金融資產	富邦華一銀行	無	-	-	1,150,000	5,522,705	1,150,000	5,533,620	5,522,705	10,915	-	-
本公司	宏碁智聯網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四)	子公司	-	-	150,000	1,500,000	-	-	-	-	173,305 (註五)	1,479,013
宏碁智聯網	宏碁雲端技術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四)	子公司	-	-	60,000	600,000	-	-	-	-	60,000	408,889
宏碁智聯網	宏碁資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二)	子公司	-	-	35,000	350,000	-	-	-	-	60,000 (註五)	561,438

(註一)此係包含評價損益、投資損益、換算調整數及其他金額等。

(註二)係辦理現金增資。

(註三)此係包含匯率差異數。

(註四)係新設立子公司。

(註五)此係包含因組織調整而合併換股所增加之股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EG	母子公司	(銷貨)	(64,159,225)	(36.56)%	OA60	-	-	6,142,876	22.66%	
本公司	AAC	母子公司	(銷貨)	(50,471,074)	(28.76)%	OA90	-	-	8,779,630	32.39%	
本公司	AAPH	母子公司	(銷貨)	(34,402,505)	(19.60)%	OA60	-	-	5,838,349	21.54%	
本公司	ACCQ	母子公司	(銷貨)	(12,176,427)	(6.94)%	OA60	-	-	1,431,076	5.28%	
本公司	展碁	母子公司	(銷貨)	(1,881,151)	(1.07)%	EM45	-	-	85,984	0.32%	
本公司	AFE	母子公司	(銷貨)	(768,841)	(0.44)%	OA60	-	-	123,069	0.45%	
本公司	APX	母子公司	(銷貨)	(222,262)	(0.13)%	OA60	-	-	38,330	0.14%	
本公司	ASC	母子公司	(銷貨)	(101,397)	(0.06)%	OA60	-	-	3,742	0.01%	
本公司	安碁	母子公司	進貨	492,155	0.29%	OA60	-	-	(87,317)	(0.20)%	
本公司	宏碁資訊	母子公司	進貨	373,743	0.22%	EM60	-	-	(34,742)	(0.08)%	
本公司	展碁	母子公司	進貨	240,272	0.14%	EM45	-	-	(39,726)	(0.09)%	
本公司	ACTI	母子公司	進貨	332,444	0.19%	OA60	-	-	(5,567)	(0.01)%	
安碁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492,155)	(49.07)%	OA60	-	-	87,317	43.14%	
展碁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240,272)	(2.59)%	EM45	-	-	39,726	2.57%	
展碁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881,151	20.91%	EM45	-	-	(85,984)	(6.63)%	
AAC	AMEX	聯屬公司	(銷貨)	(3,615,693)	(6.63)%	OA60	-	-	977,924	14.13%	
AAC	ASC	聯屬公司	(銷貨)	(258,771)	(0.47)%	OA60	-	-	20,137	0.29%	
AAC	ATB	聯屬公司	(銷貨)	(269,632)	(0.49)%	OA60	-	-	189,756	2.74%	
AA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50,471,074	100.00%	OA90	-	-	(8,779,630)	(91.47)%	
AAPH	ATH	聯屬公司	(銷貨)	(4,969,131)	(13.92)%	OA60	-	-	957,571	8.86%	
AAPH	AIL	聯屬公司	(銷貨)	(5,820,883)	(16.31)%	OA60	-	-	3,573,434	33.06%	
AAPH	AIN	聯屬公司	(銷貨)	(3,961,569)	(11.10)%	OA60	-	-	892,495	8.26%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APH	ACA	聯屬公司	(銷貨)	(5,865,902)	(16.43)%	OA60	-	-	2,581,861	23.88%	
AAPH	ASSB	聯屬公司	(銷貨)	(3,315,547)	(9.29)%	OA60	-	-	481,066	4.45%	
AAPH	AJC	聯屬公司	(銷貨)	(1,699,692)	(4.76)%	OA60	-	-	874,414	8.09%	
AAPH	ACS	聯屬公司	(銷貨)	(2,205,726)	(6.18)%	OA60	-	-	217,892	2.02%	
AAPH	ACNZ	聯屬公司	(銷貨)	(848,891)	(2.38)%	OA60	-	-	200,675	1.86%	
AAPH	APHI	聯屬公司	(銷貨)	(1,162,375)	(3.26)%	OA60	-	-	346,644	3.21%	
AAPH	AMI	聯屬公司	(銷貨)	(180,046)	(0.50)%	OA60	-	-	20,109	0.19%	
AAPH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34,402,505	97.77%	OA60	-	-	(5,838,349)	(97.85)%	
AAPH	APHI	聯屬公司	進貨	104,041	0.30%	OA60	-	-	(18,733)	(0.31)%	
ACA	ACNZ	聯屬公司	(銷貨)	(134,514)	(1.84)%	OA60	-	-	18,702	1.32%	
ACA	Bluechip	其他關係人	(銷貨)	(290,730)	(3.97)%	OA60	-	-	73,685	5.21%	
ACA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5,865,902	100.00%	OA60	-	-	(2,581,861)	(98.13)%	
ACCN	ACCQ	聯屬公司	(銷貨)	(114,153)	(0.76)%	OA60	-	-	57	-	
ACCN	ACCQ	聯屬公司	進貨	13,697,844	92.10%	OA60	-	-	(3,178,084)	(100.00)%	
ACCQ	ACCN	聯屬公司	(銷貨)	(13,697,844)	(99.77)%	OA60	-	-	3,178,084	99.91%	
ACCQ	ACCN	聯屬公司	進貨	114,153	0.85%	OA60	-	-	(57)	-	
ACCQ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2,176,427	90.36%	OA60	-	-	(1,431,076)	(76.29)%	
ACF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269,872)	(2.28)%	OA60	-	-	459,234	17.88%	
ACF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10,626,806	89.91%	OA60	-	-	(327,903)	(84.24)%	
ACF	APX	聯屬公司	進貨	155,848	1.32%	OA60	-	-	(11,854)	(3.05)%	
ACG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643,580)	(2.39)%	OA60	-	-	1,514,668	20.94%	
ACG	APX	聯屬公司	(銷貨)	(217,686)	(0.81)%	OA60	-	-	29,966	0.41%	
ACG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24,522,479	85.11%	OA60	-	-	(5,269,011)	(99.22)%	
ACG	APX	聯屬公司	進貨	420,695	1.46%	OA45	-	-	(62,828)	(1.18)%	
ACH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242,435)	(4.85)%	OA60	-	-	328,272	23.71%	
ACH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4,338,624	92.17%	OA60	-	-	(508,171)	(96.51)%	
ACH	APX	聯屬公司	進貨	133,520	2.84%	OA60	-	-	(18,027)	(3.42)%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CNZ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848,891	100.00%	OA60	-	-	(200,675)	(87.74)%	
ACNZ	ACA	聯屬公司	進貨	134,514	66.92%	OA60	-	-	(18,702)	(8.18)%	
ACR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499,074	88.61%	OA60	-	-	181	(17.39)%	
ACS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2,205,726	99.31%	OA60	-	-	(217,892)	(97.19)%	
ACTI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32,444)	(100.00)%	OA60	-	-	5,567	100.00%	
ACZ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223,416)	(39.12)%	OA60	-	-	-	-	
ACZ	APX	聯屬公司	進貨	198,455	38.93%	OA90	-	-	(36,558)	(91.22)%	
AEG	ACG	聯屬公司	(銷貨)	(24,522,479)	(31.06)%	OA60	-	-	5,269,011	36.12%	
AEG	ACF	聯屬公司	(銷貨)	(10,626,806)	(13.46)%	OA60	-	-	327,903	2.25%	
AEG	ACR	聯屬公司	(銷貨)	(499,074)	(0.63)%	OA60	-	-	(181)	-	
AEG	AUK	聯屬公司	(銷貨)	(8,087,346)	(10.24)%	OA60	-	-	1,580,809	10.84%	
AEG	AME	聯屬公司	(銷貨)	(5,753,527)	(7.29)%	OA60	-	-	1,644,261	11.27%	
AEG	AIB	聯屬公司	(銷貨)	(3,351,462)	(4.24)%	OA60	-	-	343,447	2.35%	
AEG	ACH	聯屬公司	(銷貨)	(4,338,624)	(5.49)%	OA60	-	-	508,171	3.48%	
AEG	AIT	聯屬公司	(銷貨)	(5,660,141)	(7.17)%	OA60	-	-	801,929	5.50%	
AEG	APX	聯屬公司	(銷貨)	(232,490)	(0.29)%	OA60	-	-	41,956	0.29%	
AEG	ASIN	聯屬公司	(銷貨)	(13,160,396)	(16.67)%	OA60	-	-	2,992,000	20.51%	
AEG	ASZ	聯屬公司	(銷貨)	(2,569,676)	(3.25)%	OA60	-	-	326,853	2.24%	
AEG	SER	聯屬公司	(銷貨)	(113,576)	(0.14)%	OA60	-	-	50,623	-	
AEG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4,159,225	84.16%	OA60	-	-	(6,142,876)	(44.09)%	
AEG	ACZ	聯屬公司	進貨	223,416	0.29%	OA60	-	-	-	-	
AEG	APX	聯屬公司	進貨	281,262	0.37%	OA60	-	-	(11,247)	(0.08)%	
AEG	ACG	聯屬公司	進貨	643,580	0.84%	OA60	-	-	(1,514,668)	(10.87)%	
AEG	ACF	聯屬公司	進貨	269,872	0.35%	OA60	-	-	(459,234)	(3.30)%	
AEG	AIT	聯屬公司	進貨	285,067	0.37%	OA60	-	-	(310,110)	(2.23)%	
AEG	ACH	聯屬公司	進貨	242,435	0.32%	OA60	-	-	(328,272)	(2.36)%	
AEG	AIB	聯屬公司	進貨	299,663	0.39%	OA60	-	-	(286,214)	(2.05)%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FE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768,841	94.71%	OA60	-	-	(123,069)	(95.52)%	
AIB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299,663)	(7.25)%	OA60	-	-	286,214	20.51%	
AIB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3,351,462	87.16%	OA60	-	-	(343,447)	(100.00)%	
AIB	APX	聯屬公司	進貨	212,512	5.53%	OA60	-	-	(33,769)	(10.19)%	
AIL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5,820,883	63.08%	OA60	-	-	(3,573,434)	(94.32)%	
AIN	AMI	母子公司	(銷貨)	(260,645)	(5.70)%	OA60	-	-	26,945	30.07%	
AIN	AMI	母子公司	進貨	558,034	12.16%	OA90	-	-	(41,075)	(3.96)%	
AIN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3,961,569	86.31%	OA60	-	-	(892,495)	(86.13)%	
AIT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285,067)	(4.46)%	OA60	-	-	310,110	14.86%	
AIT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5,660,141	91.68%	OA60	-	-	(801,929)	(98.60)%	
AJC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1,699,692	86.50%	OA60	-	-	(874,414)	(98.52)%	
AME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5,753,527	97.72%	OA60	-	-	(1,644,261)	(100.00)%	
AMEX	AAC	聯屬公司	進貨	3,615,693	97.79%	OA60	-	-	(977,924)	(100.00)%	
AMI	AIN	母子公司	(銷貨)	(558,034)	(99.97)%	OA90	-	-	41,075	100.00%	
AMI	AIN	母子公司	進貨	260,645	47.93%	OA60	-	-	(26,945)	(50.07)%	
AMI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180,046	33.11%	OA60	-	-	(20,109)	(37.36)%	
APHI	AAPH	聯屬公司	(銷貨)	(104,041)	(8.38)%	OA60	-	-	18,733	17.79%	
APHI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1,162,375	100.00%	OA60	-	-	(346,644)	(96.67)%	
APX	ACG	聯屬公司	(銷貨)	(420,695)	(21.58)%	OA45	-	-	62,828	22.79%	
APX	AEG	聯屬公司	(銷貨)	(281,262)	(14.43)%	OA60	-	-	11,247	4.08%	
APX	ACF	聯屬公司	(銷貨)	(155,848)	(7.99)%	OA60	-	-	11,854	4.30%	
APX	ACZ	聯屬公司	(銷貨)	(198,455)	(10.18)%	OA90	-	-	36,558	13.26%	
APX	ACH	聯屬公司	(銷貨)	(133,520)	(6.85)%	OA60	-	-	18,027	6.54%	
APX	AIB	聯屬公司	(銷貨)	(212,512)	(10.90)%	OA60	-	-	33,769	12.25%	
APX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222,262	14.13%	OA60	-	-	(38,330)	(14.96)%	
APX	ACG	聯屬公司	進貨	217,686	13.84%	OA60	-	-	(29,966)	(11.70)%	
APX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232,490	14.78%	OA60	-	-	(41,956)	(16.38)%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一)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ARU	ASIN	聯屬公司	(銷貨)	(161,505)	(100.00)%	OA60	-	-	18,886	100.00%	
ASIN	ARU	聯屬公司	進貨	161,505	1.23%	OA60	-	-	(18,886)	(0.62)%	
ASC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01,397	15.56%	OA60	-	-	(3,742)	(4.00)%	
ASC	AAC	聯屬公司	進貨	258,771	39.71%	OA60	-	-	(20,137)	(21.53)%	
ASIN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13,160,396	99.89%	OA60	-	-	(2,992,000)	(98.98)%	
ASSB	SMA	母子公司	(銷貨)	(417,297)	(11.05)%	OA60	-	-	21,175	8.60%	
ASSB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3,315,547	93.87%	OA60	-	-	(481,066)	(97.33)%	
ASZ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2,569,676	94.71%	OA60	-	-	(326,853)	(100.00)%	
ATB	AAC	聯屬公司	進貨	269,632	5.41%	OA60	-	-	(189,756)	(11.88)%	
ATH	AAPH	聯屬公司	進貨	4,969,131	91.60%	OA60	-	-	(957,571)	(90.65)%	
AUK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8,087,346	86.49%	OA60	-	-	(1,580,809)	(99.71)%	
SMA	ASSB	母子公司	進貨	417,297	9.56%	OA60	-	-	(21,175)	(20.02)%	
宏碁資訊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73,743)	(42.61)%	EM60	-	-	34,742	12.81%	
SER	AEG	聯屬公司	進貨	113,576	100.00%	OA60	-	-	(50,623)	(99.99)%	

(註一)上述關係人間之銷貨價格與交易條件係依各銷貨地區之經濟環境及市場競爭情況分別決定，與銷售予非關係人之價格及交易條件無法比較。另，向關係人進貨之價格因產品規格不同，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

(註二)上列交易屬母子公司交易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AAC	母子公司	8,779,630	6.74	1,100	催收	7,997,889	
本公司	AAPH	母子公司	5,838,349	5.99	829,435	催收	4,917,326	
本公司	ACCQ	母子公司	2,273,623	7.03	834,743	催收	1,411,134	
本公司	AEG	母子公司	6,142,881	20.80	323	催收	6,142,558	
本公司	AFE	母子公司	123,069	5.59	-		123,069	
本公司	TWPBJ	母子公司	102,773	0.41	98,813	催收	3,960	
AAC	AMEX	聯屬公司	978,875	1.97	260,901	催收	717,974	
AAC	ASC	聯屬公司	616,862	8.54	-		20,137	
AAC	ATB	聯屬公司	189,756	2.83	23	催收	123,019	
AAH	AAC	母子公司	1,872,941	-	-		-	
AAPH	ATH	聯屬公司	957,571	4.93	-		742,417	
AAPH	AIL	聯屬公司	3,573,434	1.42	2,255,949	催收	530,993	
AAPH	AIN	聯屬公司	892,495	5.79	-		691,306	
AAPH	ACA	聯屬公司	2,581,861	2.85	16,516	催收	1,487,815	
AAPH	ASSB	聯屬公司	481,068	7.24	1	催收	481,067	
AAPH	AJC	聯屬公司	874,414	1.74	365,179	催收	284,416	
AAPH	ACS	聯屬公司	217,892	10.87	-		217,892	
AAPH	ACNZ	聯屬公司	200,675	3.50	-		186,886	
AAPH	APHI	聯屬公司	346,644	5.54	-		200,747	
ACCQ	ACCN	聯屬公司	3,178,084	3.51	-		2,805,469	
ACF	AEG	聯屬公司	634,822	0.55	-		60,169	
ACG	AEG	聯屬公司	1,777,409	0.45	-		114,510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ACH	AEG	聯屬公司	360,909	0.65	-		26,432	
AEG	ACG	聯屬公司	5,269,011	6.72	-		5,230,878	
AEG	ACF	聯屬公司	327,903	16.47	-		327,903	
AEG	AUK	聯屬公司	1,580,809	4.21	-		1,572,225	
AEG	AME	聯屬公司	1,646,157	3.38	-		815,088	
AEG	AIB	聯屬公司	343,447	5.12	-		343,446	
AEG	ACH	聯屬公司	508,171	8.44	-		508,171	
AEG	AIT	聯屬公司	801,929	4.99	-		801,929	
AEG	ASIN	聯屬公司	2,997,813	6.23	-		2,888,302	
AEG	ASZ	聯屬公司	326,853	6.97	104	催收	326,749	
AIB	AEG	聯屬公司	330,390	0.83	-		-	
AIT	AEG	聯屬公司	403,290	0.86	-		-	
AIZS	ACCN	聯屬公司	211,766	-	-		-	
AME	AEG	聯屬公司	311,813	-	-		6,810	
ASC	AAC	聯屬公司	134,390	8.41	-		15	
ASIN	AEG	聯屬公司	397,656	-	-		-	
ASCBVI	LONG	聯屬公司	322,791	-	-		-	
ASZ	AEG	聯屬公司	292,824	0.30	-		12,859	
AUK	AEG	聯屬公司	734,343	0.14	-		21,017	
GWI	AAC	母子公司	187,218	-	-		-	
LONG	SURE	母子公司	322,791	-	-		-	

(註)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群基	台灣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1,746,549	1,746,549	128,282	100.00	1,792,129	(197)	(197)	母子公司
本公司	Boardwalk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41,496,383	41,496,383	1,263,432	92.02	26,644,070	(5,240,210)	(4,800,609)	母子公司
本公司	AEH	賽普勒斯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2,464,262	2,464,262	150	100.00	16,615,454	(546,562)	(546,562)	母子公司
本公司	AHI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1,130,566	1,130,566	33,550	100.00	8,814,102	28,290	28,290	母子公司
本公司	Bluechip	澳大利亞	電腦週邊軟體銷售	24,249	24,249	1,073	29.98	67,262	13,664	3,997	關聯企業
本公司	AWI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4,069,764	4,069,764	1,326,193	100.00	284,735	(1,162)	(1,162)	母子公司
本公司	ASCBVI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1,718,547	1,718,547	35,067	100.00	1,190,242	69,924	69,924	母子公司
本公司	跨世紀	台灣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1,299,817	1,299,817	-	100.00	528,310	(619,958)	(622,345)	母子公司
本公司	ADSBH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1,175,933	1,175,933	2,246	100.00	(314,243)	(6,108)	(6,108)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安碁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或處理、資料儲存及處理	2,943,044	2,943,044	187,092	100.00	1,893,531	93,561	93,561	母子公司
本公司	AGC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4,941,292	4,941,292	160,989	100.00	5,030,605	(372,499)	(372,499)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宏碁資訊	台灣	雲端售票、電子書、線上付款交易平台服務、客製化系統開發及整合服務、商用及雲端應用軟體銷售及技術服務	-	250,000	-	-	-	(14,773)	(1,378)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展碁	台灣	電腦產品及通訊產品等之通路銷售	1,115,474	1,115,474	70,088	99.79	1,253,912	50,976	50,869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宏發	台灣	積體電路測試服務	819,792	819,792	1,203	19.39	6,944	-	647,957	關聯企業
本公司	倚天	台灣	智慧型手持裝置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6,800,751	6,800,751	20,000	100.00	2,373,470	(170,474)	(172,626)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宏碁智聯網	台灣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1,500,000	-	173,305	100.00	1,479,013	(236,852)	(236,852)	母子公司
本公司	宏碁星風	台灣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	32,000	-	3,200	50.00	33,047	2,094	1,047	合資
安碁	TWPBVI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32,298	32,298	11,068	100.00	(616)	(3,621)	(3,621)	母子公司
群碁	怡康軟體	台灣	提供企業系統完整之解決方案	40,851	40,851	1,244	24.88	20,105	14,273	3,581	關聯企業
群碁	龍顯國際	台灣	營建事業	29,577	29,577	2,958	100.00	101,780	(342)	(342)	母子公司
群碁	渴望園區開發	台灣	營建事業	500,000	500,000	22,593	100.00	219,668	5,637	5,637	母子公司
群碁	宏碁通信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	-	30,000	-	-	-	(32,716)	(162)	母子公司
群碁	圓融國際	台灣	文創事業	6,000	6,000	600	20.00	-	-	-	關聯企業
群碁	聯永基	台灣	研究、開發及銷售電池模組	-	100,000	-	-	-	(58,717)	(17,760)	母子公司
展碁	展大國際	台灣	資訊軟體零售服務	23,668	23,668	882	30.22	14,509	6,394	1,932	關聯企業
展碁	WHI	香港	電腦產品及通訊產品等之通路銷售	55,895	55,895	12,872	100.00	19,468	(94)	(94)	母子公司
展碁	好漾生活	台灣	專家服務媒合、客戶服務平台、產品銷售平台及提供專家講座、課程之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6,062	(3,938)	(3,938)	母子公司
AEH	Boardwalk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及控股公司	3,333,032	3,333,032	109,639	7.98	2,316,047	(5,240,210)	(439,601)	關聯企業
AHN	Sertec 360股票	瑞士	資訊產品維修服務	44,259	14,462	1	100.00	29,783	522	176	母子公司
ACTI	GrandPAD股票	美國	人性化聯網裝置開發商	258,256	-	316	41.03	227,343	(88,805)	(30,934)	關聯企業
宏碁智聯網	宏碁資訊	台灣	雲端售票、電子書、線上付款交易平台服務、客製化系統開發及整合服務、商用及雲端應用軟體銷售及技術服務	583,046	-	60,000	100.00	561,438	(14,773)	(13,395)	母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宏基智聯網	宏基雲端技術	台灣	發展智聯網及雲端科技，整合雲端、軟體、硬體以提供服務	600,000	-	60,000	100.00	408,889	(182,143)	(182,143)	母子公司
宏基智聯網	聯永基	台灣	研究、開發及銷售電池模組	81,711	-	10,000	100.00	40,752	(58,717)	(40,957)	母子公司
宏基智聯網	宏基智醫	台灣	智慧醫療檢測與數據判讀分析、醫療大數據、健康管理與訊息交換	48,000	-	4,800	100.00	47,965	(35)	(35)	母子公司
宏基資訊	愛普瑞	台灣	專業自行車智慧車錶設計、開發及銷售、騎乘與運動社交平台營運商	66,040	52,040	4,342	100.00	17,442	(25,305)	(25,305)	母子公司
宏基資訊	波寶	台灣	寵物互動裝置及社群服務	46,400	-	3,400	100.00	11,417	(16,453)	(16,453)	母子公司
宏基資訊	鷹諾	台灣	整合停車場、車位比價及導航查詢等服務平台	24,000	-	24,000	92.31	13,119	(8,224)	(7,592)	母子公司
宏基雲端技術	宏基通信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	76,371	-	8,000	100.00	43,818	(32,716)	(32,554)	母子公司
宏基雲端技術	宏基樂齡	台灣	人性化聯網裝置開發商	29,000	-	2,900	100.00	27,502	(1,498)	(1,498)	母子公司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及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第三波軟件(北京)有限公司	商用及雲端應用軟體銷售及技術服務	96,837	(二)	96,837	-	-	96,837	(3,591)	100.00	(3,591)	(5,545)	-
北京宏碁訊息有限公司	品牌資訊產品行銷	58,102	(二)	-	-	-	-	(2,211)	100.00	(2,211)	37,274	-
宏碁訊息(中山)有限公司	品牌資訊產品行銷	48,419	(二)	-	-	-	-	3,076	100.00	3,076	214,701	-
宏碁電腦(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資訊產品行銷	64,558	(二)	64,558	-	-	64,558	(318,966)	100.00	(318,966)	913,393	-
宏碁(重慶)有限公司	品牌資訊產品行銷	4,841,850	(二)	4,970,966 (註二)	-	-	4,970,966	64,966	100.00	64,966	3,547,775	-
宏碁信息技術開發(上海)有限公司	智慧型手持裝置產品之研發及銷售	64,558	(二)	-	-	-	-	-	-	-	-	-
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體設計、開發、銷售及技術諮詢服務	161,395	(一)	161,395	-	-	161,395	(21,518)	100.00	(21,518)	123,800	-
重慶仙桃智能樣機創新中心有限公司	智能終端設備研發、設計、製造、銷售、維護	27,887	(一)	(註三)	-	-	(註三)	(7,021)	30.00	(2,106)	25,700	-
上海颯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專業自行車智慧車錶銷售、騎乘與運動社交平台營運商	9,703	(一)	-	9,703	-	9,703	(939)	100.00	(939)	8,359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兩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宏碁智能(重慶)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宏碁(重慶)有限公司合併，故此金額包含原對宏碁智能(重慶)有限公司之投資金額129,116千元(美金4,000千元)。

(註三)重慶仙桃智能樣機創新中心有限公司係透過宏碁雙智(重慶)有限公司再投資。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	5,303,459千元 (164,300,600美元)	7,076,360千元 (219,224,886.5美元)	(註)

美金換算新台幣之匯率為1:32.279

(註)本公司業已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書，故無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6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註1	5,611,313
定期存款(一年內到期)	利率0.55%~1.045%；註2	<u>8,564,435</u>
		<u>\$ 14,176,410</u>

註1：其中外幣存款及其匯率之明細如下：

人民幣	1,376千元	人民幣:台幣=1:4.6478
歐 元	1,397千元	歐元:台幣=1:33.9478
美 金	137,108千元	美元:台幣=1:32.2790
日 幣	1千元	日幣:台幣=1:0.2760

註2：其中包含美金265,000千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或 張 數	取 得 成 本	公平價值	
				單價(元)	總 額
上市公司股票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705	\$ <u>6,493</u>	84.2	<u>59,326</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	
客戶甲	\$ 1,204,691
客戶乙	593,746
客戶丙	321,183
其他(均小於5%)	2,416,377
減：備抵呆帳	(19,704)
	<u>\$ 4,516,293</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料	\$ 11,248,128	11,830,763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商品存貨	997,145	1,163,042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維修料件	98,256	98,256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在途存貨(原料)	62,532	62,532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合 計	<u>\$ 12,406,061</u>	<u>13,154,593</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預付權利金	\$ 181,226
預付費用	113,421
其他(均小於5%)	<u>5,325</u>
	<u>\$ 299,972</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額	
群基	128,282	\$ 1,728,741	-	-	-	(19,298)	82,883	(197)	-	128,282	100.00 %	1,792,129	13.97	1,792,129	-
Boardwalk	1,263,432	32,117,718	-	-	-	-	(545)	(4,800,609)	(672,494)	1,263,432	92.02 %	26,644,070	21.09	26,644,070	-
AEH	10	18,031,376	140	-	-	-	134,756	(546,562)	(1,004,116)	150	100.00 %	16,615,454	110,770	16,615,454	-
AHI	33,550	9,108,114	-	-	-	-	(336)	28,290	(321,966)	33,550	100.00 %	8,814,102	262.72	8,814,102	-
Bluechip	1,073	68,459	-	-	-	(2,632)	313	3,997	(2,875)	1,073	29.98 %	67,262	62.69	67,262	-
AWI	1,326,193	273,166	-	-	-	-	18,955	(1,162)	(6,224)	1,326,193	100.00 %	284,735	0.21	284,735	-
ASCBVI	35,067	1,209,699	-	-	-	-	(69,437)	69,924	(19,944)	35,067	100.00 %	1,190,242	34.38	1,190,242	-
跨世紀	-	1,149,127	-	-	-	-	1,528	(622,345)	-	-	100.00 %	528,310	-	528,310	-
ADSBH	2,246	(315,890)	-	-	-	-	-	(6,108)	7,755	2,246	100.00 %	(314,243)	(139.91)	(314,243)	-
安碁	187,092	1,896,883	-	-	-	(93,347)	(3,596)	93,561	30	187,092	100.00 %	1,893,531	10.12	1,893,531	-
AGC	160,989	5,872,557	-	-	-	-	-	(372,499)	(469,453)	160,989	100.00 %	5,030,605	31.25	5,030,605	-
展碁	70,088	1,254,240	-	-	-	(36,411)	(14,310)	50,869	(476)	70,088	99.79 %	1,253,912	17.89	1,253,912	-
宏發	1,203	6,599	-	-	-	-	(647,611)	647,957	-	1,203	19.39 %	6,945	5.77	6,945	-
倚天	20,000	2,583,281	-	-	-	(35,877)	(1,308)	(172,626)	-	20,000	100.00 %	2,373,470	118.67	2,373,470	-
宏碁資訊	25,000	234,539	-	-	(25,000)	(233,046)	-	(1,378)	(115)	-	- %	-	-	-	-
ACTCQ	-	159,206	-	-	-	(147,718)	-	(7,381)	(4,107)	-	- %	-	-	-	-
宏碁智聯網	-	-	173,305	1,733,046	-	-	(7,540)	(236,852)	(9,641)	173,305	100.00 %	1,479,013	8.53	1,479,013	-
宏碁星風	-	-	3,200	32,000	-	-	-	1,047	-	3,200	50.00 %	33,047	10.33	33,047	-
其他依綜合持股認列之投資損益	-	(642,975)	-	-	-	-	647,611	2,684	-	-	-	7,320	-	-	-
小計		74,734,840		1,765,046		(568,329)	141,363	(5,869,390)	(2,503,626)			67,699,904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之庫藏股		(423,002)		-		-	-	-	-			(423,002)			
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之調整		(373,250)		59,000		-	-	-	-			(314,250)			
		73,938,588		<u>1,824,046</u>		<u>(568,329)</u>	<u>141,363</u>	<u>(5,869,390)</u>	<u>(2,503,626)</u>			66,962,652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餘額轉列其他負債：															
ADSBH		315,890										314,243			-
		<u>\$ 74,254,478</u>										<u>67,276,895</u>			

註：本期減少包括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187,564千元。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未實現 評價(損)益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佳世達普通股股票	81,713	\$ 894,754	-	-	-	-	335,022	81,713	1,229,776	-
緯創資通普通股 股票	50,218	934,062	1,503	-	-	-	356,366	51,721	1,290,428	-
大聯大普通股股票	4,360	137,134	-	-	-	-	28,561	4,360	165,695	-
宏鑫創業創業投資 (股)公司	124	-	-	-	(124)	(1,240)	1,240	-	-	-
亮發科技(股)公司	-	2,360	-	-	-	(2,360)	-	-	-	-
智融(股)公司	398	3,675	-	-	-	-	-	398	3,675	-
全球策略創業投資 (股)公司	8,505	36,372	-	-	-	-	9,712	8,505	46,084	-
龍一創業投資(股) 公司	15,834	45,070	-	-	(2,375)	(23,751)	468	13,459	21,787	-
Venture Power Group Limited	15	10	-	-	-	-	316	15	326	-
		<u>\$ 2,053,437</u>		<u>-</u>		<u>(27,351)</u>	<u>731,685</u>		<u>2,757,771</u>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預付專利權開發款	\$ 121,809
電子化服務事業遞延成本	60,622
	<u>\$ 182,431</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投標押金及存出保證金	\$ 166,469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金 額
廠商A	\$ 7,319,240
廠商B	3,925,179
廠商C	3,757,035
其他(均小於5%)	29,213,884
	\$ 44,215,338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應付權利金	\$ 6,112,607
應付產品開發成本	3,768,353
估計價差補償款	4,517,89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53,056
其他(均小於5%)	<u>3,700,653</u>
	<u>\$ 19,552,565</u>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u>
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618,726
長期股權投資貸項餘額轉列其他負債	314,243
其他	<u>24,992</u>
	<u>\$ 957,961</u>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u>項 目</u>	<u>金 額</u>
商品銷售收入	
個人電腦	\$ 152,026,646
電腦週邊及其他	<u>21,685,326</u>
小 計	173,711,972
勞務收入	1,182,632
其他收入	<u>601,767</u>
	<u>\$ 175,496,371</u>

註：上列金額已減除銷貨退回及折讓8,879,788千元。

宏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 166,482,598
期初存貨	\$ 10,350,273	
本期進貨淨額	152,911,814	
期末存貨	(13,651,483)	
轉列固定資產	(16,898)	
轉列無形資產－外購軟體	(3,367)	
軟體及技術權利金	17,624,53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290,614)	
代工備料損失	152,533	
其 他	405,808	
電子化服務及維修等成本		<u>2,092,184</u>
營業成本		<u><u>\$ 168,574,782</u></u>

宏基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 1,454,073	373,949	700,149
折舊費用	52,572	48,030	20,824
各項攤提	2,682	76,140	7,819
廣告及推廣費	804,075	12,199	228
水電費	144,028	10,925	9,202
勞務費	775,720	282,289	391,869
其他費用	365,564	55,559	435,435
	<u>\$ 3,598,714</u>	<u>859,091</u>	<u>1,565,526</u>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累計折舊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三)

其他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

財務成本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廿四)